

新竹縣政府 函

地址：30210新竹縣竹北市光明六路10號
承辦人：林詩敏
電話：03-5518101-2812
電子郵件：10013127@hchg.gov.tw
傳真：03-5514227

受文者：新竹縣立竹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08月28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070373322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(1070373322-Attach1.pdf、1070373322-Attach2.odt、1070373322-Attach3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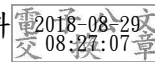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「偏遠地區學校合聘教師及巡迴教師聘任辦法」業經教育部於中華民國107年8月27日以臺教授國部字1070092736B號令訂定發布，茲檢送發布令影本（含法規條文）1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07年8月27日臺教授國部字第1070092736E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本案電子檔得於教育部主管法規查詢系統網站(<http://edu.law.moe.gov.tw>)下載。
- 三、檢附教育部原函及相關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新竹縣各縣立國中小群組
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學管科(張意晨小姐)、本府教育處學管科



1071003023